



2023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67027

单位名称：保定市生态环境局博野县分局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负责建立健全环境保护基本制度；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县环境保护政策、规划，起草地方性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组织编制环境功能区划；组织制定环境保护地方性标准、基准和技术规范；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污染防治规划和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

（二）负责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辖区内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在县政府领导下，做好重大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全县重点流域、区域污染防治工作。

（三）负责组织督促全县减排目标的落实；根据市下达的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目标，组织指标分解并监督实施；负责督办、核查各有关单位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总量减排考核并提请县政府公布考核结果。

（四）负责从源头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受县政府委托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对涉及环境保护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提出有关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按省、市、县规定审批开发建设区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定全县水体、大气、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单位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组织指导农村的环境综合整治。

（六）指导、协调和监督管理全县自然环境和生态保护工作；拟定生态保护规划，组织评估生态环境质量状况，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负责水源地、白洋淀上游我县河段的监督管理。

（七）负责全县排污申报登记与排污费征收；环境影响评价管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审批和“三同时”的监管；负责污染源限期治理等环境管理制度的实施；负责环境监察和环境保护制度检查。

（八）负责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监督管理放射源安全，管理电磁辐射、放射源的污染防治。

（九）负责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定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组织实施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组织对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估、预测预警；组织建设和管理县级环境监测网和信息网；监测和实行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县环境综合型报告和重要环境信息。

（十）负责推进环境保护科技发展；组织环境保护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参与指导和推动全县循环经济和环保产业发展。

（十一）组织、指导和协调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制定并组织实施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有关宣传教育，推动社会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环境保护。

（十二）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保定市生态环境局博野县分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保定市生态环境局博野县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57.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576.2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9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585.6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34.0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98.3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2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539.90
	30			61	
总计	31	2,138.27	总计	62	2,138.27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保定市生态环境局博野县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34.04	557.82					1,576.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3						5.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7						5.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7						5.77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16						0.16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16						0.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4						3.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4						3.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4						3.0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1.36	557.82					1,563.54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845.46	557.82					287.64
2110101	行政运行	0.30						0.3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845.16	557.82					287.34
21103	污染防治	1,275.90						1,275.90
2110301	大气	275.90						275.90
2110302	水体	1,000.00						1,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1						3.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1						3.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1						3.7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保定市生态环境局
博野县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98.36	300.32	1,298.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3	5.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7	5.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7	5.77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16	0.16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16	0.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4	3.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4	3.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4	3.0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85.68	287.64	1,298.04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845.90	287.64	558.26			
2110101	行政运行	0.30	0.3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845.60	287.34	558.26			
21103	污染防治	739.78		739.78			
2110301	大气	275.90		275.90			
2110302	水体	463.88		463.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1	3.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1	3.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1	3.7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保定市生态环境局博野县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57.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558.26	558.2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7.82	本年支出合计	59	558.26	558.2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4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96	1.96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4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60.22	总计	64	560.22	560.2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保定市生态环境局博野县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58.26		558.2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58.26		558.26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558.26		558.26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558.26		558.2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保定市生态环境局博野县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保定市生态环境局博野县
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 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保定市生态环境局博
野县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保定市生态环境局博野县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80		10.80		10.80		10.80		10.80		10.8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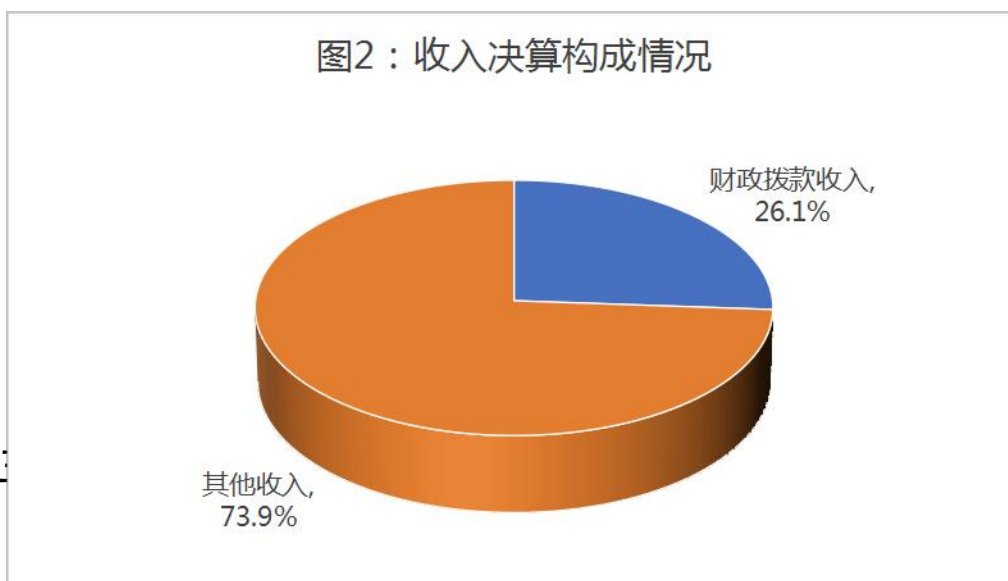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138.27 万元。与 2022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130.67 万元，增长 112.2%，主要原因是大气污染防治资金及水体、监察监测项目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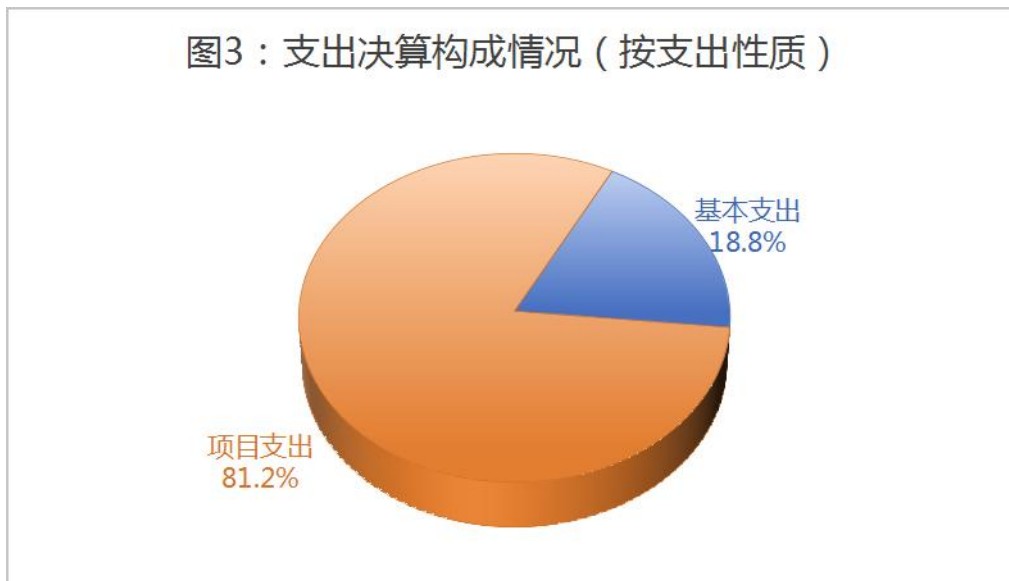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134.0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57.82 万元，占 26.1%；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1,576.22 万元，占 73.9%。



本单位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598.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0.32 万元，占 18.8%；项目支出 1298.04 万元，占 81.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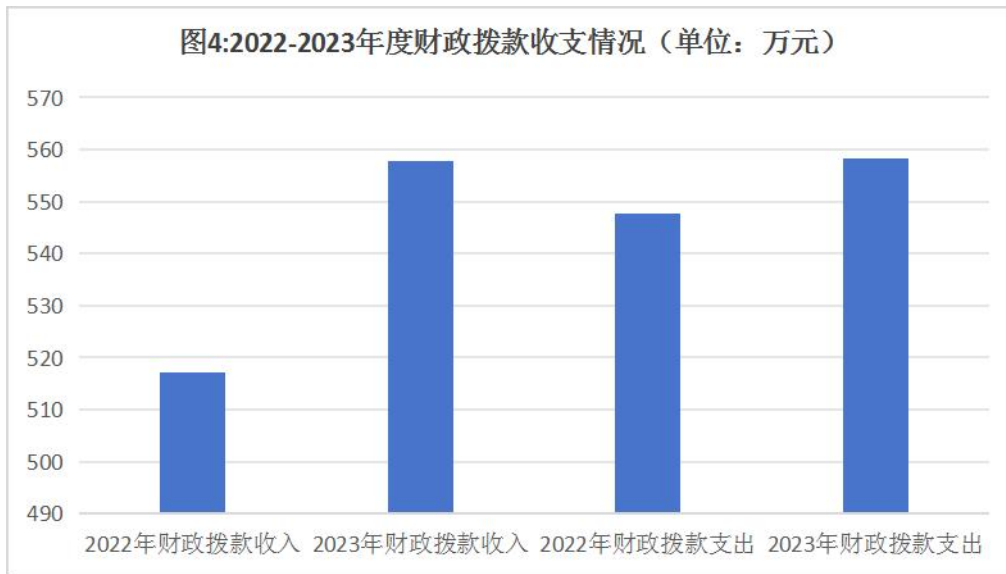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57.82 万元，比上年增加 40.75 万元，增长 7.9%，主要是人员经费有所调整；本年支出 558.2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69 万元，增长 1.9%，主要是人员、日常经费增长。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57.82 万元，比上年增加 40.75 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有所调整；本年支出 558.2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69 万元，增长 1.9%，主要是人员、日常经费增长。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

平，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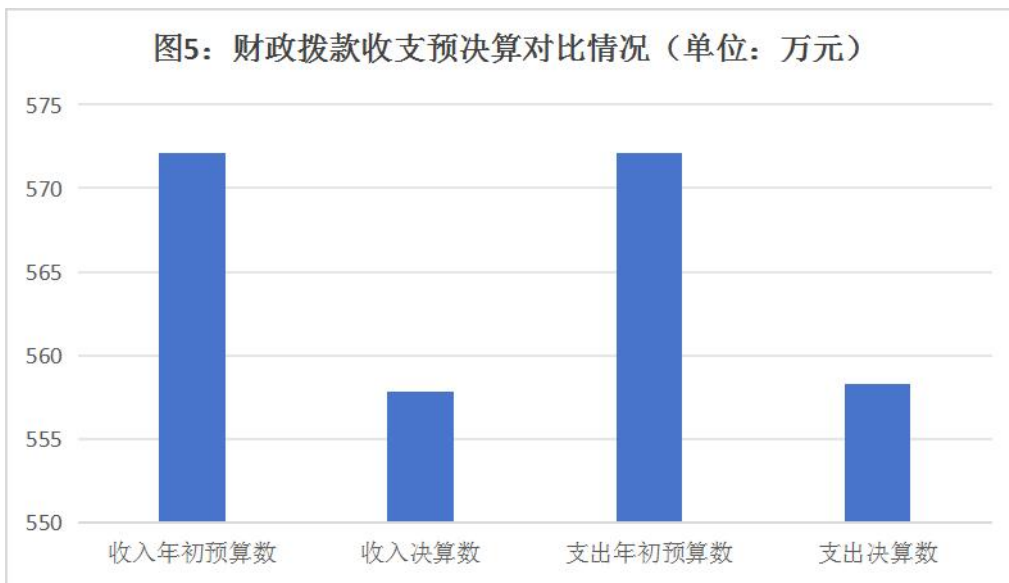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57.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5%，比年初预算减少 14.26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本年支出 558.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6%，比年初预算减少 13.82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57.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5%，比年初预算减少 14.2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本年支出 558.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6%，比年初预算减少 13.82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年初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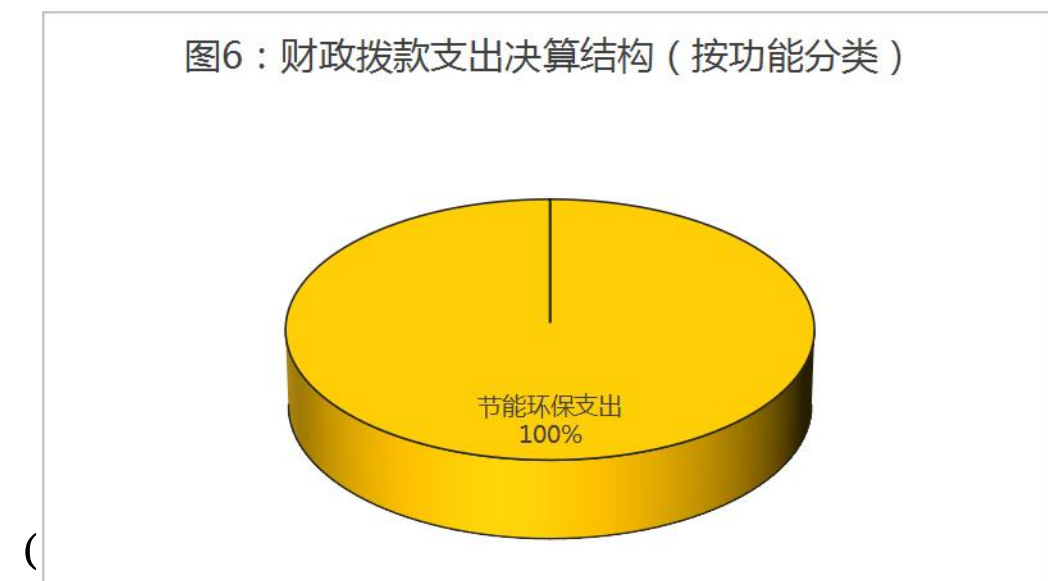
持平，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58.26 万元，主要用于节能环保支出 558.26 万元，占 100.0%。



本单位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与年初预算持平；2022 年度决算与本年度决算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与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 2023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0.8 万元，支出决算 1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与年初预算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决算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0.8 万元： 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0.8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

3. 公务接待费。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与年初预算持平。

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主要是 2023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较 2022 年度无变化。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机关运行开支标准，严禁超范围、超标准开支。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6.31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5.1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6.3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6.3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与上年持平。本单位共有车辆 6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557.8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9.9%。组织对 2023 年度“2023 年度环境保护工作经费”

项目开展了单位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的绩效目标是科学合理、恰当适宜、易于评价的，但是也存在不够全面、准确，造成有的绩效指标不易于评价。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有）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年度环境保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75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72.08万元，执行数为557.82万元，完成预算的9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实施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发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设定还需进一步详尽，绩效指标应充分体现“结果”导向原则。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对绩效评价工作的认识，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项目预算编制和执行有机结合；而是按照“结果”导向原则做好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工作，将绩效目标设定从“支出完成”和“实现产出”向注重“全面结果”的评价重点转变；三是完善项目绩效指标设定，进一步完善更具科学性和可操作性的绩效分析、绩效考核指标体系。进一步提高对绩效评价工作的认识，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项目预算编制和执行有机结合；而是按照“结果”导向原则做好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工作，将绩效目标设定从“支出完成”和“实现产出”向注重“全面结果”的评价重点转变；三是完善项目绩效指标设定，进一步完善更具科学性和可操作性的绩效分析、绩效考核指标体系。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 年保定市生态环境局博野县分局环境保护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67027 - 保定市生态环境局博野县分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72.08	到位数		572.08	执行数	557.821450		97.51		
	其中:财政资金	572.08	其中:财政资金		572.08	其中:财政资金	557.82145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环保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正常环保工作已完成。				99.75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作按期完成率	实际完成工作占计划完成工作比率	10.00	>	95	%	95	完成	10
		数量指标	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20.00	≥	255	天	255	完成	20
		质量指标	环境监察问题及时处理率	及时处理的环境问题数量占全部环境问题总数比率	10.00	≥	95	%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预算控制成本数	10.00	≤	572.08	万元	557.82145	未完成	9.7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重大环保事件及时发现率	及时发现环保事件占全部重大环保事件比率	30.00	≥	95	%	95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服务对象占总数比率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9.7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成本指标未达到预期指标值，加快资金支出进度。										
填报人:	武鹏鹤			联系电话:	8328229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p> <p>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p> <p>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p> <p>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p> <p>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p> <p>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p> <p>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p> <p>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p> <p>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三）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本年度没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3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支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

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